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及清偿情况专项审核说明**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 目 录

---

一、专项说明

二、附表



##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电话（tel）：010-51423818 传真（fax）：010-51423816

### 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专项审核说明

中兴华报字（2024）第 630003 号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化学”）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中泰化学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编制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以下简称资金占用及清偿表）进行了专项审核。

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资金占用及清偿表，并确保其真实性、合法性及完整性是中泰化学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资金占用及清偿表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资金占用表和担保情况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中泰化学编制的资金占用及清偿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的相关规定。

本审核意见是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出具，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和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专项审核说明》（中兴华报字（2024）第 630003 号）之签字盖章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4 年 4 月 28 日

# 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控股股东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清偿情况表



编制单位：新疆中泰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占用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2023年1月1日)(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2023年度)(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2023年度)(万元)	期末余额(2023年12月31日)(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如适用)	预计偿还金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2021年至2023年	往来款	78,141.41	1,200.00	12,000.00	69,854.97	0			
新疆中泰高铁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至2022年	往来款	606.98		238.84	379.87	0			
新疆中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	往来款	263.85			263.85	0			
青岛西海岸中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2022年	往来款	35.60			35.60	0			
新疆中泰纺织服装集团有限公司	2022年至2023年	往来款	814.60	62,915.00	62,915.00	1,526.50	0			
上海中泰多经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至2022年	往来款	4,209.11		34.72	4,174.41	0			
新加坡中宏泰贸易有限公司	2022年	往来款	1,263.95			1,263.97	0			
新疆库尔勒中泰石化有限责任公司	2021年至2023年	代垫运费	4,457.87	5,782.98	9,466.10	813.90	0			
合计			89,793.37	69,897.98	84,654.66	78,313.07				



占用股东或关联人名称	占用时间	发生原因	期初余额(2023年1月1日)(万元)	报告期新增占用金额(2023年度)(万元)	报告期偿还总金额(2023年度)(万元)	期末余额(2023年12月31日)(万元)	截至年报披露日余额	预计偿还方式(如适用)	预计偿还金额(万元)	预计偿还时间(月份)	
当年新增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情况的原因、责任追究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的情况说明				1、公司成立整改工作小组，针对上述的有关问题，逐一落实各项整改内容，将整改责任落实到人，由公司董事长担任组长，组织各相关部门做好整改工作，公司管理层负责整改工作的开展及工作计划的具体执行事项。 2、针对未按规定披露非经营性资金占用问题，公司与控股股东新疆中泰(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关联方积极沟通，截止报告日，控股股东已归还全部本金及利息。 3、进一步梳理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培训，把强化学习作为完善公司治理的前提和基本要求，同时强化与监管机构的沟通，将相关学习内容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贯彻到日常工作中；加强内部审计力量，强化内部审计职能，提高审计工作的深度和广度，加大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监督检查力度，及时发现内部控制缺陷，及时整改，切实履行内部审计工作职责，并按要求及时向公司董事会下属审计委员会汇报公司内部控制相关情况，严格规范公司内部控制工作，促进公司健康、稳定、可持续发展。							
未能按计划清偿非经营性资金占用的原因、责任追究情况及董事会拟定采取的措施说明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

江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